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致同所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00014469

截至2022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5名，注册会计师1,27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1年度业务收入25.3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9.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13亿元。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3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收费总额2.88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37.68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殷雪芳，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海霞，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傅智勇，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将基于拟聘机构的专业服务能力和质量，综合考虑审计业务总体工作量、参与人员的执业水平和资历、公司发生的合理费用及年审业务市场价格水平等多重因素予以确定。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致同所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审核，结合年度审计工作沟通及监督情况，作出专业判断，认为致同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查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结合年度审计工作沟通及监督情况，作出专业判断，认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状况符合上市公司审计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一致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同意《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 4、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5、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5.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